

香港社會服務聯會
交立法會福利事務委員會特別會議
討論「有關家庭支援的服務和政策」
(2014年6月30日)

近日在深水埗榮昌邨所發生的倫常慘案，雖然原因仍有待調查，然而事件已令公眾關注到，社會應如何盡早發掘有需要的家庭，提供適切輔導，以避免慘劇發生？要識別隱蔽個案絕不容易，但漏網之魚，一個也嫌多。因此，我們有需要重新檢視本港識別有特殊困難、並要照顧年幼子女家庭的機制，反省有何可改善的空間。

現有機制之不足

目前，我們主要透過在母嬰健康院的「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」，及早識別及照顧高危孕婦及其幼童的需要。這機制的優點是涵蓋率高、服務標籤性低，容易被市民接受。然而，機制亦有幾點漏洞。第一、服務的焦點在於幼兒的身心發展，及患有產後抑鬱症的母親，較易忽略家庭面對的其他社會及經濟壓力；第二、一旦遇上高危家庭，服務雖有轉介安排，但仍要視乎案主的主動性，才得到跟進；第三、對於一至三歲的幼兒，一方面已較少需要到訪母嬰健康院，另外又尚未入讀學前教育機構，便可能出現漏網。剛巧，榮昌邨的個案，正好突顯「兒童身心全面發展服務」以上的不足。

榮昌邨個案亦反映社區鄰里支援薄弱的情況，尤其對於新入伙的屋邨，由於左鄰右里往往缺乏聯繫，邨內的家庭對社區沒有太大的歸屬感，當有家庭正面對特殊的困難，便難以尋找適時的鄰舍支援。事實上，房委會早於2008年已設立「房屋諮詢及服務隊」，由社工在新入伙的屋邨內提供服務，協助加強區內家庭的凝聚力和歸屬感，服務隊的工作雖見成效，卻因政府資源問題於數年前結束服務。

加強跨部門協作令服務更到位

社工服務善於識別高危家庭，並照顧他們的社會、經濟及心理等需要。然而，要避免家庭慘劇，社工需要與不同專業緊密合作，以確保服務「到位」。因應以上提及的問題，我們應多從跨界別的角度，強化現有對家庭的支援。例如：設立地區機制加強綜合家庭服務中心與母嬰健康院的協作，安排社工到母嬰健康院，主動接觸有需要家庭。至於幼兒三歲後，通常開始上幼兒園，社工支援的模式亦可伸展到幼兒園、幼稚園等學前教育場所。在社區層面加強具預防性的家庭生活教育工作，並建立鄰舍支援網絡，以提升家庭面對逆境的能力。對於家中有殘疾成員的家庭，應加強專為照顧者而設的支援服務，以及提供照顧者津貼。

綜合而言，要及早識別有需要的家庭，並提供適時的協助，理想的策略是要加強跨部門、跨專業的合作。當然這需要福利、醫療、教育、房屋部門的配合，並且涉及資源、行政安排、交代等考慮，實有必要多個相關政策局通力協作。